

证券代码:000546 证券简称:金圆股份 公告编号:2022-189号

###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控人之一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赵辉先生通告,获悉赵辉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开源资产”)赵辉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表1:质押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表2:质押股份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余额
表3:其他情况说明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证券代码:688178 证券简称:万德斯 公告编号:2022-047

###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图文展示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至12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wondux@njwds.com进行提问,公司在说明会上将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以图文展示结合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公司现就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2月30日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图文展示结合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刘军先生  
董事会秘书:戴昕先生

财务总监:张开圣先生  
独立董事:龚洋先生  
投资者可通过于2022年12月24日(星期四)至12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wondux@njwd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乾德路57号  
邮政编码:211000  
联系电话:025-84913688/3689  
联系人:戴昕  
邮箱:wondux@njwd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4日

股票代码:601021 股票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2-069

###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7日、2022年6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2022年6月2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将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由“委托资产管理机构管理”变更为“自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要求,现将公司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查验结果,公司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128人,缴款认购资金2,783万元,认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539,642股。

2022年12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539,642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12月22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51.46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于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539,6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6%。  
至此,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根据《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上述股票将按照原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股票过户至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即从2022年12月22日起到2023年12月21日止。锁定期结束后,将按《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的规定分批解锁。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2-062

###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同意解除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9月17日,金石资源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前期发生安全事故处理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紫晶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晶矿业”)收到衢州市应急管理局的《行政处罚告知书》(衢应急罚告〔2022〕171号),拟对紫晶矿业作出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3个月的行政处罚,并告知紫晶矿业有权利在收到告知书3日内进行陈述、申辩,紫晶矿业放弃了陈述、申辩权利。2022年9月20日,浙江省应急管理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浙应急罚〔2022〕34号),暂扣紫晶矿业安全生产许可证90日。

近日,浙江省应急管理局根据衢州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对浙江紫晶矿业有限公司存在问题整改完成情况的核查报告》,出具《同意解除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函》,同意自2022年12月21日起,解除暂扣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因事故整改、停产整顿期间作业人员已逐步以及目前疫情形势严峻、临近春节等多重因素叠加,2023年春节前紫晶矿业作业现场主要安排部分扩体采场的充填作业以及无人驾驶项目工程调试等工作,计划在2023年春节之后全面复工复产。  
特此公告,请注意投资风险!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20日以电子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持有的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167,643,893.42元债权及相关权益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万丰福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丰福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7)。  
关联监事陈根柱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月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1月9日14:00分  
召开地点:长春市经济开发区南内大街288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截止至日期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月9日  
至2023年1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00-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所持有的对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的167,643,893.42元债权及相关权益以折值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万丰福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丰福源”),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3日收到万丰福源以现金方式支付的上述款项。  
2.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及不同关联人之间未发生相同交易类别的关联交易。  
4.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30日、2020年1月1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终止结算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一级土地委托开发项目终止结算事宜前期开发费返还款项与管委会达成协议,管委会应于2020年6月30日前向公司支付一级土地开发费用终止结算款67,643,893.42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收到管委会支付的结算款共计433,661,243.00元,尚有结算款余额167,643,893.42元未收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披露的《关于一级土地终止结算相关事宜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0)。  
(二)为尽快收回债权,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集中资源发展主业,保障上市公司利益,公司与万丰福源及管委会共同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所持有的对管委会的167,643,893.42元债权及相关权益以折值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万丰福源,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3日收到万丰福源以现金方式支付的上述款项。  
(三)关联交易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过去12个月内未发生关联交易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及不同关联人之间未发生相同交易类别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关系介绍  
万丰福源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名称:万丰福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6694439034  
成立时间:2008年1月3日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源深路235号  
法定代表人:陈爱军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与资产管理,智能机器人、机械设备、自动化设备、环保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等。  
万丰福源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605,214.71万元,负债总额385,852.90万元,所有者权益246,361.81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2,006.23万元,净利润35,943.02万元。  
万丰福源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资信状况及财务状况良好,具备正常履约能力。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所持有的对管委会在2019年12月30日双方签署的《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终止结算协议》所对应尚未履行完毕的167,643,893.42元债权及相关权益(包括利息等)。  
(二)权属状况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以折值原则作为交易价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无需进行评估,交易各方遵循公平和自愿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条款  
1.协议主体  
甲方(债权人):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债权人):万丰福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丙方(债务人):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转让债权的范围  
(1)原债权情况  
截至本协议签订之日,丙方结欠甲方款项本金人民币167,643,893.42元。  
原债权文件: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  
原债权文件:甲方与丙方于2019年12月30日签署的《关于长春兴隆山镇建设宗地委托开发项目之终止结算协议》。  
(2)现甲方将债权的全部债权167,643,893.42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该债权,并享有该债权原约定的相关权益(包括利息等),但其中该债权2022年利息仍由甲方享有,由丙方支付。  
3.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中所作的陈述、保证、承诺或任何其他义务,致使其他方遭受或可能遭受金钱、损失、索赔、处罚、诉讼仲裁、费用、义务和/或责任,违约方须向另一方赔偿。  
(二)董事会对本次交易事项的审议和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万丰福源经营状况及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本次交易不存在无法回收款项的风险。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债权转让,可以解决公司债权的收回问题,有利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集中资源发展主营业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债权转让完成后,将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具体情况以年审会计师审计为准。  
七、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同意公司将持有的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167,643,893.42元债权及相关权益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万丰福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丰福源”),同意授权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7)。  
关联董事吴锦华、张凯福、梁毅南、倪伟男、丁锋云、郑建明回避表决,其余3名独立董事事前履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持有的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167,643,893.42元债权及相关权益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万丰福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丰福源”),同意授权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8)。  
表决结果: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2-186

###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单位名称:上海密尔克卫化工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化工物流”)、上海密尔克卫化工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化工仓储”)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次分别向密尔克卫化工物流、密尔克卫化工仓储提供担保金额人民币45,000万元、15,000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79,544.5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存在反担保: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开发区支行签订合同,同意为密尔克卫化工物流分别提供人民币35,000万元、10,000万元的担保,并为其承担连带责任;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签订合同,同意为密尔克卫化工仓储提供人民币15,000万元的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79,544.50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2年9月23日、2022年9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6亿元,担保时间范围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6日、2022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密尔克卫化工物流:

财务总监:张开圣先生  
独立董事:龚洋先生  
投资者可通过于2022年12月24日(星期四)至12月2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wondux@njwd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宁区乾德路57号  
邮政编码:211000  
联系电话:025-84913688/3689  
联系人:戴昕  
邮箱:wondux@njwd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万德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4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2-104

###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有效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针对上述事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中介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0月2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现金管理履行的基本情况

附件:  
公告后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按日计), 实际收益(元), 交易状态. Contains 15 rows of cash management transaction data.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本金人民币11,500万元,取得实际收益914,993.15元,相关金额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如下:  
表1:现金管理产品明细表  
注:大额存单存续期间可转让,单次持有可转让大额存单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三、本次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投资收益未达到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使用公司的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个人账户进行操作;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并开立或冻结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公司应当及时跟踪理财产品交易,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产品投资风险,并控制投资风险,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护措施,跟踪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本次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 and 日常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后续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未到期余额为46,023.62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批授权的投资额度。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4日